

证券代码：830848

证券简称：鑫森海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厦门鑫森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厦门鑫森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董事会于2025年8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5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并于2025年9月8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，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厦门鑫森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2025-015)。近日公司收到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《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告知函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年度审计签字会计师变更情况

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原指派林满荣作为公司 2025 年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。鉴于其内部工作调整，现指派陈颖洁为公司 2025 年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，继续完成相关工作。

二、本次变更后签字会计师的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：陈颖洁，注册会计师，1993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，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年限 17 年，曾负责过 IPO 审计、新三板挂牌企业审计、上市公司年度审计及专项审计等工作，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2. 独立性及诚信记录

陈颖洁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最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《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告知函》

特此公告

厦门鑫森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02月26日